附件1

2022/2023学年度河北工业大学优秀博士、

硕士学位论文评选推荐限额

|  |  |  |  |
| --- | --- | --- | --- |
| 学院名称 | 博士 | 学硕 | 专硕 |
| 理学院 | 0 | 3 | 0 |
| 机械工程学院 | 9 | 7 | 11 |
| 能源与环境工程学院 | 1 | 3 | 3 |
| 电气工程学院 | 8 | 7 | 9 |
| 化工学院 | 8 | 7 | 8 |
| 土木与交通学院 | 2 | 4 | 6 |
| 经济管理学院 | 9 | 8 | 23 |
| 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 | 5 | 4 | 8 |
| 电子信息工程学院 | 6 | 4 | 8 |
| 人文与法律学院 | 0 | 0 | 4 |
| 外国语学院 | 0 | 0 | 2 |
| 建筑与艺术设计学院 | 0 | 2 | 3 |
| 马克思主义学院 | 0 | 3 | 0 |
| 人工智能与数据科学学院 | 1 | 5 | 8 |
| 生命科学与健康工程学院 | 1 | 1 | 0 |

附件2

河北工业大学优秀博士学位论文推荐表

学院名称：

|  |  |
| --- | --- |
| 论文中文题目 |  |
| 论文英文题目 |  |
| 作者姓名 | 论文答辩日期 | 获得博士学位日期 | 论文涉及的研究方向① |
|  |  |  |  |
| 一级学科/专业学位类别代码② | 一级学科/专业学位类别名称③ | 二级学科/专业学位领域代码④ | 二级学科/专业学位领域名称⑤ |
|  |  |  |  |
| 培养方式 | 1-统招生□ 2-联合培养□ 3-在职攻读□ （请在相应框内打勾） |
| 本科就读院校 |  | 硕士研究生就读院校 |  |
| 指导教师姓名（限填1人） |  | 指导教师研究方向 |  |
| 现专业技术职称（评定年月） |  | 现工作单位 |  |
| 读博期间及获学位后一年内 | 发表学术论文数（不重复计算） | 以第一作者/通讯作者发表学术论文被收录数（不重复计算） |
| 第一作者/通讯作者 |  | 第二作者 |  | SCI |  | SSCI |  | EI |  | A&HCI |  | ISTP |  |
| 以第一作者/通讯作者发表最具代表性论文的影响因子（索引或数据库名称）⑥ |  | 已获发明或实用新型专利数 |  |
| 读博期间及获学位后一年内所取得与博士学位论文密切相关的代表性成果⑦ | 序号 | 成果名称⑧ | 研究生署名顺序⑨ | 成果出处⑩ | 获得年月⑪ | 查询信息⑫ | 期刊影响因子及分区⑬ |
| 1 |  |  |  |  |  |  |
| 2 |  |  |  |  |  |  |
| 3 |  |  |  |  |  |  |
| 4 |  |  |  |  |  |  |
| 5 |  |  |  |  |  |  |
| 论文主要创新点 |  |
| 单位承诺及推荐意见 | 按国家有关保密规定，经审查，本学位论文不涉密，可在互联网上公开评审并全文公示。经学院审查，本学位论文与授予学位时的原文一致，“代表性成果”等相关材料和数据准确无误、真实可靠，无学术不端和学术失范行为。同意推荐参加河北工业大学优秀博士学位论文评选，并承担由此材料不真实性问题所带来的一切后果和法律责任。以上特此承诺。　　　　　　　　　　　　　　　　　　　　　 学院名称（盖章）：　　　　　　　 年 月 日 |

注：（见下页）

注：①如按一级学科（专业学位类别）授予学位或授予学位学科为自设二级学科（专业学位领域），“论文涉及的研究方向”可填写目录内相近二级学科（专业学位领域）名称。

 ②③一级学科代码及名称、专业学位类别代码及名称按国务院学位委员会、教育部2018年4月公布的《学位授予和人才培养学科目录（2018年）》填写。

④⑤二级学科代码及名称按教育部学位管理与研究生教育司1997颁布的《授予博士、硕士学位和培养研究生的学科、专业目录》填写；专业学位领域代码及名称按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办公室2021年公布的《各专业学位类别的领域设置情况》填写。

⑥“以第一作者/通讯作者发表最具代表性论文的影响因子（索引或数据库名称）”，该影响因子是指研究生为第一作者或通讯作者所发表论文的影响因子。该论文必须是5项代表性成果中的论文。如果研究生没有第一作者或通讯作者发表的论文，该项为空。不得填入导师为第一作者或通讯作者所发表论文的影响因子。

⑦“代表性成果”限填作者读博期间所有年度及获博士学位后一年内（截至2024年8月31日）取得的与博士学位论文内容密切相关、并能反映学位论文水平的成果。可填学术论文、专著、专利、奖励等，但总数不得超过5项，且必须是在规定时间内取得的。在规定时间内已录用而未正式发表的学术论文、已签订合同而未正式出版的专著、已受理而未授权的专利和已公示而无证书的奖励等成果，以及在规定时间外获得的成果一律不计入。请准确填写各项成果的查询信息，确保按此查询信息能查询到该成果，以便于专家评议时核查。若提供的查询信息不准确，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由推荐单位自负。

　　⑧“成果名称”，可填写论文题目、专著名称、专利名称、奖励名称等。

⑨“研究生署名顺序”，以N/M格式填写，N代表研究生本人的署名次序，M代表署名总人数。如果研究生为通讯作者（学术论文中有明确标注）的，在N后面加（\*）。导师是第一作者的，可在N/M后注（导师一作）。例：2（\*）/5（导师一作），表示该篇学术论文共署名5人，该研究生署名第2且是通讯作者，导师是第一作者。

　　⑩“成果出处”，可填写刊物名称、出版机构、专利授权单位、奖励发放单位等。

　　⑪“获得年月”，可填写论文公开发表、专著公开出版、专利授权、奖励获批的具体年月。

　　⑫“查询信息”，应填写论文检索号、国际标准书号（ISBN）、专利号、获奖证书号等。填写“检索号”时，若论文被SCI、SSCI、EI、A&HCI、ISTP等检索，则填写论文检索号；否则填写刊物的出版年卷期刊页码等。

　　⑬“期刊影响因子及分区”，以成果取得时的期刊影响因子和分区（按中科院期刊分区）为准。期刊无影响因子和分区的可不填该项。

附件3

河北工业大学优秀硕士学位论文推荐表

学院名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作者姓名 |  | 性别 |  | 出生年月 |  | 民族 |  |
| 论文中文题目 |  |
| 论文英文题目 |  |
| 入学年月 | 论文答辩日期 | 获得硕士学位日期 | 论文涉及的研究方向① |
|  |  |  |  |
| 一级学科/专业学位类别代码② | 一级学科/专业学位类别名称③ | 二级学科/专业学位领域代码④ | 二级学科/专业学位领域名称⑤ |
|  |  |  |  |
| 指导教师姓名（限填1人） |  | 指导教师研究方向 |  |
| 读硕期间及获学位后一年内 | 发表学术论文数（不重复计算） | 以第一作者/通讯作者发表学术论文被收录数（不重复计算） |
| 第一作者/通讯作者 |  | 第二作者 |  | SCI |  | SSCI |  | EI |  | A&HCI |  | ISTP |  |
| 以第一作者/通讯作者发表最具代表性论文的影响因子（索引或数据库名称）⑥ |  | 已获发明或实用新型专利数 |  |
| 读硕期间及获学位后一年内所取得与硕士学位论文密切相关的代表性成果⑦ |
| 序号 | 成果名称⑧ | 研究生署名顺序⑨ | 成果出处⑩ | 获得年月⑪ | 查询信息⑫ | 期刊影响因子及分区⑬ |
| 1 |  |  |  |  |  |  |
| 2 |  |  |  |  |  |  |
| 3 |  |  |  |  |  |  |
| 4 |  |  |  |  |  |  |
| 5 |  |  |  |  |  |  |
|  论文的主要创新点 |  |
| 单位承诺及推荐意见 | 按国家有关保密规定，经审查，本学位论文不涉密，可在互联网上公开评审并全文公示。经学院审查，本学位论文与授予学位时的原文一致，“代表性成果”等相关材料和数据准确无误、真实可靠，无学术不端和学术失范行为。同意推荐参加河北工业大学省优秀硕士学位论文评选，并承担由此材料不真实性问题所带来的一切后果和法律责任。以上特此承诺。　　　　　　　　　　　　　　　　　　　 学院名称（盖章）：　　　 　　　　 年 月 日 |

注：（见下页）

注：①如按一级学科（专业学位类别）授予学位或授予学位学科为自设二级学科（专业学位领域），“论文涉及的研究方向”可填写目录内相近二级学科（专业学位领域）名称。

 ②③一级学科代码及名称、专业学位类别代码及名称按国务院学位委员会、教育部2018年4月公布的《学位授予和人才培养学科目录（2018年）》填写。

④⑤二级学科代码及名称按教育部学位管理与研究生教育司1997颁布的《授予博士、硕士学位和培养研究生的学科、专业目录》填写；专业学位领域代码及名称按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办公室2021年公布的《各专业学位类别的领域设置情况》填写。

⑥“以第一作者/通讯作者发表最具代表性论文的影响因子（索引或数据库名称）”，该影响因子是指研究生为第一作者或通讯作者所发表论文的影响因子。该论文必须是5项代表性成果中的论文。如果研究生没有第一作者或通讯作者发表的论文，该项为空。不得填入导师为第一作者或通讯作者所发表论文的影响因子。

⑦“代表性成果”限填作者读硕期间所有年度及获硕士学位后一年内（截至2024年8月31日）取得的与硕士学位论文内容密切相关、并能反映学位论文水平的成果。可填学术论文、专著、专利、奖励等，但总数不得超过5项，且必须是在规定时间内取得的。在规定时间内已录用而未正式发表的学术论文、已签订合同而未正式出版的专著、已受理而未授权的专利和已公示而无证书的奖励等成果，以及在规定时间外获得的成果一律不计入。请准确填写各项成果的查询信息，确保按此查询信息能查询到该成果，以便于专家评议时核查。若提供的查询信息不准确，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由推荐单位自负。

　　⑧“成果名称”，可填写论文题目、专著名称、专利名称、奖励名称等。

　 ⑨“研究生署名顺序”，以N/M格式填写，N代表研究生本人的署名次序，M代表署名总人数。如果研究生为通讯作者（学术论文中有明确标注）的，在N后面加（\*）。导师是第一作者的，可在N/M后注（导师一作）。例：2（\*）/5（导师一作），表示该篇学术论文共署名5人，该研究生署名第2且是通讯作者，导师是第一作者。

　　⑩“成果出处”，可填写刊物名称、出版机构、专利授权单位、奖励发放单位等。

　　⑪“获得年月”，可填写论文公开发表、专著公开出版、专利授权、奖励获批的具体年月。

　　⑫“查询信息”，应填写论文检索号、国际标准书号（ISBN）、专利号、获奖证书号等。填写“检索号”时，若论文被SCI、SSCI、EI、A&HCI、ISTP等检索，则填写论文检索号；否则填写刊物的出版年卷期刊页码等。

　　⑬“期刊影响因子及分区”，以成果取得时的期刊影响因子和分区（按中科院期刊分区）为准。期刊无影响因子和分区的可不填该项。

附件4

河北工业大学优秀博士学位论文初选汇总表

学院名称（盖章）： 年 月 日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作者****姓名** | **授予学位日期** | **学位类型****(学术/专业)** | **一级学科/专业学位类别代码** | **一级学科/专业学位类别名称** | **二级学科/专业学位领域代码** | **二级学科/专业学位领域名称** | **论 文 题 目****（中文）** | **导师姓名（填1人）** |
| 1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1.请按推荐优先次序填写。

2.一级学科代码及名称、专业学位类别代码及名称按国务院学位委员会、教育部2018年4月公布的《学位授予和人才培养学科目录（2018年）》填写。二级学科代码及名称按教育部学位管理与研究生教育司1997颁布的《授予博士、硕士学位和培养研究生的学科、专业目录》填写；专业学位领域代码及名称按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办公室2021年公布的《各专业学位类别的领域设置情况》填写。

联 系 人： 手机号码：

附件5

河北工业大学优秀硕士学位论文初选汇总表

学院名称（盖章）： 年 月 日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作者****姓名** | **授予学位日期** | **学位类型****(学术/专业)** | **一级学科/专业学位类别代码** | **一级学科/专业学位类别名称** | **二级学科/专业学位领域代码** | **二级学科/专业学位领域名称** | **论 文 题 目****（中文）** | **导师姓名（填1人）** |
| 1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1.请按推荐优先次序填写。

2.一级学科代码及名称、专业学位类别代码及名称按国务院学位委员会、教育部2018年4月公布的《学位授予和人才培养学科目录（2018年）》填写。二级学科代码及名称按教育部学位管理与研究生教育司1997颁布的《授予博士、硕士学位和培养研究生的学科、专业目录》填写；专业学位领域代码及名称按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办公室2021年公布的《各专业学位类别的领域设置情况》填写。

联 系 人： 手机号码：

附件6

